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3-048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集、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的召集、召开情况

(1)本次会议召集情况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会议”)于2023年4月21日发出通知。

(2)本次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于2023年6月6日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现场会议于2023年6月6日下午14:00开始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6月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6月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袁永刚主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情况:

1)股东总体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3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848,435,69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8240%。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2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363,516,99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3474%。

2)股东现场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487,576,30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6327%。

3)股东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2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360,859,39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1913%。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3)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委派司慧律师、张亘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848,240,79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70%;反对30,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6%;弃权164,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63,322,09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464%;反对3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84%;弃权16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452%。

(二)审议通过《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848,240,79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70%;反对30,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6%;弃权164,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63,322,09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464%;反对3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84%;弃权16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452%。

(三)审议通过《2022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848,240,79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70%;反对30,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6%;弃权164,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63,322,09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464%;反对3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84%;弃权16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452%。

(四)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848,240,79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70%;反对30,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6%;弃权164,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63,322,09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464%;反对3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84%;弃权16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452%。

(五)审议通过《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同意848,405,09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4%;反对30,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63,486,39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16%;反对3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8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43,369,035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028%;反对4,902,36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778%;弃权164,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8,450,33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8.6062%;反对4,902,36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486%;弃权16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452%。

(七)审议通过《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27,128,76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9892%;反对36,391,232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108%;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27,125,7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9.9891%;反对36,391,23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010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48,386,59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6%;反对46,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63,470,896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873%;反对46,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2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848,240,79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70%;反对30,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6%;弃权164,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63,322,09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464%;反对3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84%;弃权16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452%。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申请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47,191,15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533%;反对1,244,54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67%;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62,272,44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576%;反对1,244,54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3424%;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十一)逐项审议《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

1、审议通过《为Dragon Electronix Holdings Inc.及其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280,000万元》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843,434,87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106%;反对5,000,82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894%;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8,516,17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8.6243%;反对5,000,82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757%;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2、审议通过《为Hong Kong Dongshan Holding Limited融资提供担保60,000万元》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843,434,87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106%;反对5,000,82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894%;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8,516,17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8.6243%;反对5,000,82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757%;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3、审议通过《为盐城东山精密制造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150,000万元》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843,077,87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685%;反对5,357,82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315%;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8,159,17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8.5261%;反对5,357,82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4739%;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4、审议通过《为Multek Group (Hong Kong) Limited及其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150,000万元》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843,434,87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106%;反对5,000,82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894%;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8,516,17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8.6243%;反对5,000,82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757%;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5、审议通过《为牧东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100,000万元》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843,245,57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883%;反对5,190,12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117%;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8,326,87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8.5722%;反对5,190,12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4278%;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6、审议通过《为苏州市永创金属科技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80,000万元》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843,419,37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088%;反对5,016,32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912%;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8,500,67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8.6201%;反对5,016,32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799%;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7、审议通过《为超维微电子(盐城)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80,000万元》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843,434,87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106%;反对5,000,82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894%;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8,516,17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8.6243%;反对5,000,82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757%;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8、审议通过《为上海东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40,000万元》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843,419,37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088%;反对5,016,32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912%;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8,500,67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8.6201%;反对5,016,32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799%;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9、审议通过《为盐城东山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30,000万元》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843,419,37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088%;反对5,016,32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912%;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8,500,67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8.6201%;反对5,016,32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799%;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10、审议通过《为苏州艾福电子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30,000万元》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843,419,37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088%;反对5,016,32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912%;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8,500,67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8.6201%;反对5,016,32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799%;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11、审议通过《为香港东山精密联合光电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10,000万元》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843,419,37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088%;反对5,016,32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912%;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8,500,67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8.6201%;反对5,016,32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799%;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12、审议通过《为苏州诚镓精密制造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8,000万元》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843,434,87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106%;反对5,000,82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894%;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8,516,17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8.6243%;反对5,000,82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757%;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13、审议通过《为苏州东博精密制造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3,000万元》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808,023,18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2368%;反对40,412,51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7632%;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23,104,48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8.8829%;反对40,412,511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1.117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14、审议通过《为苏州东越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20,000万元》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843,241,50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878%;反对5,194,19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122%;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8,322,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8.5711%;反对5,194,19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4289%;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15、审议通过《为盐城东创精密制造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50,000万元》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843,245,57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883%;反对5,190,12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117%;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8,326,87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8.5722%;反对5,190,12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4278%;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16、审议通过《为苏州腾冉电气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3,000万元》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360,008,97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258%;反对5,016,32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3742%;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8,500,67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8.6201%;反对5,016,32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799%;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17、审议通过《为苏州雷格特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3,000万元》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842,859,371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084%;反对5,016,32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916%;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8,500,67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8.6201%;反对5,016,32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3799%;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18、审议通过《为上海复珊精密制造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3,000万元》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359,835,17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5781%;反对5,190,12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19%;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8,326,87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8.5722%;反对5,190,12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4278%;弃权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十二)逐项审议《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1、审议通过《对Hong Kong Dongshan Holding Limited增资2,800万美元》

表决情况: 同意848,405,09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4%;反对30,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63,486,39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16%;反对3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8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2、审议通过《对DSBJ PTE. LTD.增资3,850万美元》

表决情况:同意848,405,097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4%;反对30,6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63,486,39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16%;反对3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84%;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十三)逐项审议《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候选人:袁永刚

表决情况:同意775,423,347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394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90,504,646票,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79.9150%。

2、候选人:袁永峰

表决情况:同意775,363,34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1.387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90,444,648票,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79.8985%。

3、候选人:赵秀田

表决情况:同意780,996,735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051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96,078,034票,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1.4482%。

4、候选人:单建斌

表决情况:同意768,362,33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5622%。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83,443,638票,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77.9726%。

5、候选人:冒小燕

表决情况:同意780,996,735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051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96,078,034票,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1.4482%。

6、候选人:王旭

表决情况:同意783,235,528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3152%。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98,316,827票,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2.0641%。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候选人:王章忠

表决情况:同意770,520,857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816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85,602,156票,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78.5664%。

2、候选人:宋利国

表决情况:同意781,277,518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084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96,358,817票,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1.5254%。

3、候选人:高永如

表决情况:同意783,885,554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391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98,966,853票,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2.2429%。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44,595,718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474%;反对3,839,979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452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359,677,01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8.9437%;反对3,839,97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0563%;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司慧、张亘

3、结论性意见:东山精密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提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6日

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3-049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6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换届选举等相关议案,全体董事候选人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为保证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团队工作的延续性,在股东大会结束后立即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聘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为公司利益之目的,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当日召开董事会。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6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全体董事共同推举董事袁永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经过讨论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选举袁永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赵秀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如下: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袁永刚、王章忠、宋利国、高永如、单建斌组成,袁永刚担任主任委员;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王章忠、宋利国、高永如、袁永刚、袁永峰组成,王章忠担任主任委员;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高永如、王章忠、袁永刚组成,高永如担任主任委员;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宋利国、王章忠、高永如、袁永刚、袁永峰组成,宋利国担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袁永峰先生为总经理,冒小燕女士为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2、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单建斌先生为执行总裁,冒小燕女士为副总经理,王旭先生为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经理的议案》。

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董事会聘任石阿大先生为公司审计部经理,任期三年。(石阿大先生简历:中国国籍,1981年12月出生,大学学历,会计师。曾任职于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市医药行业协会,苏州市永创金属科技有限公司。2014年10月至今任公司审计经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后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6日

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3-050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6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等相关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以及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在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前,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已经完成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选举工作。公司于2023年6月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聘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已经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1、董事长:袁永刚

2、副董事长:赵秀田

3、非独立董事:袁永刚、赵秀田、袁永峰、单建斌、冒小燕、王旭

4、独立董事:王章忠、宋利国、高永如

独立董事王章忠、宋利国、高永如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上述人员均能够胜任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1、监事会主席:马力强

2、非职工代表监事:马力强

3、职工代表监事:计亚春、黄勇鑫

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监事会成员最近二年均未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袁永刚、王章忠、宋利国、高永如、单建斌组成,袁永刚担任主任委员;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王章忠、宋利国、高永如、袁永刚、袁永峰组成,王章忠担任主任委员;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高永如、王章忠、袁永刚组成,高永如担任主任委员;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宋利国、王章忠、高永如、袁永刚、袁永峰组成,宋利国担任主任委员。

以上人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同意聘任以下人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具体如下:

1、总经理:袁永峰

2、执行总裁:单建斌

3、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冒小燕

4、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王旭

冒小燕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联系电话为0512-80190019,传真为0512-80190029,电子邮箱为maoxy@dsbj.com,联系地址为苏州市吴中区太湖东路99号运河小镇12栋。

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6日

附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袁永刚先生:中国国籍,1979年10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1998年10月起历任公司市场部部长、副经理、副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江苏省总商会副会长,苏州市工商联副主席,苏州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苏州新一代企业家商会(直属商会)会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袁永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02,226,196股,占公司总股本11.83%,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富根先生之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兼总经理袁永峰先生之弟。除上述关联关系外,袁永刚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2)赵秀田先生:美国国籍,1963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美国飞创公司、美国休斯系统公司、美国MCE技术公司、美国Celiant公司、安德鲁公司。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秀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3)袁永峰先生::中国国籍,1977年3月出生,大学学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1998年10月起历任公司制造部部长、监事。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盐城市电子信息行业协会会长,政协苏州市吴中区第五届委员会委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袁永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22,388,153股,占公司总股本13.01%,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富根先生之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袁永刚先生之兄。除上述关联关系外,袁永峰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4)单建斌先生:中国国籍,1976年7月出生,大学学历。曾任职于珠海紫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执行总裁,中国电子电路行业协会副理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单建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53,7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3%。除上述任职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5)冒小燕女士:中国国籍,1980年9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任职于苏州华成汽车贸易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冒小燕女士持有本公司股份391,6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2%。除上述任职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6)王旭先生:中国国籍,1982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曾任职于昆山丰瑞联合会计师事务所、苏州固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任苏州大学东吴商学院会计硕士校外导师,中国人民大学苏州校区校外职业发展导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旭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5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03%。除上述任职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7)王章忠先生:中国国籍,1963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1983年8月至今历任南京工程学院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教师、室主任、党总支书记、科学技术处处长、院长、教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南京工程学院新材料产业技术研究院院长,江苏省先进结构材料与应用技术重点实验室主任,中国热处理学会理事,江苏省机械工程学会工业炉分会理事长,江苏省冶金行业协会金属新材料分会副会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章忠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8)宋利国先生:中国香港籍,1964年11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中信证券天津营业部、天津产权交易所、安徽安泰律师事务所、中国宝安集团、香港恒丰国际投资有限公司、陈钧洪律师行(香港)、丹浩敦国际律师事务所(香港)。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众达国际法律事务所(香港)顾问律师,安徽大学法学院客座副教授,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海峡两岸仲裁中心仲裁员,厦门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宋利国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9)高永如先生:中国国籍,1968年9月出生,博士,正高级会计师。曾任职于熊猫电子集团、江苏金陵会计师事务所、南京市劳动局、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京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银城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晟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江苏鑫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杰事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湖滨金陵饭店有限公司董事,广州昊志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利民纸品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副总经理,江苏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京肯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三联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鑫瑞德系统集成工程有限公司监事,无锡金账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南京博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南京博润类脑智能技术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南京信息工程大学会计硕士研究生校外导师,沈阳大学会计硕士研究生校外导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永如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10)马力强先生:中国国籍,1981年9月13日,大学学历。曾任职于苏州大股电子通讯器材有限公司、苏州金华盛纸业有限公司、东山光电(苏州)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Multek首席运营官兼中国区总裁、触控显示事业部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马力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000股。除上述任职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11)计亚春先生:中国国籍,1978年3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共青团中央。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公共关系总裁(盐城)、盐城东山精密产业园党委书记兼管委会主席,江苏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计亚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12)黄勇鑫先生:中国国籍,1986年11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职于亿光电子(中国)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盐城东山精密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勇鑫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3-051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6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职工代表监事选举等相关议案。在本次股东大会之前,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已选举计亚春、黄勇鑫为职工代表监事,与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马力强一起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为保证监事会工作的延续性,在股东大会结束后立即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监事会主席。为公司利益之目的,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当日召开监事会。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6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全体监事共同推举监事马力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经过讨论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监事会选举马力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6月6日

证券代码:600812 证券简称:华北制药 公告编号:临2023-040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6月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石家庄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南路98号九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48,160,26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5.262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肖明建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7人,独立董事潘广成先生、刘骁悍先生,董事刘新彦先生、宋仁涛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2人,监事高文赞先生、杨立军先生、张锁庆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常志山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46,658,912	99.8416	1,456,150	0.1535	45,200	0.0049

2、议案名称: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46,658,912	99.8416	1,501,350	0.1584	0	0.0000

3、议案名称: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46,659,412	99.8417	1,472,950	0.1553	27,900	0.0030

4、议案名称:公司财务预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46,658,912	99.8416	1,499,850	0.1581	1,500	0.0003

5、议案名称: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46,659,212	99.8416	1,499,550	0.1581	1,500	0.0003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担保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45,101,352	99.6773	3,058,910	0.3227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46,658,912	99.8416	1,499,850	0.1581	1,500	0.0003

8、议案名称: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46,658,912	99.8416	1,501,350	0.1584	0	0.0000

9、

议案名称: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年-2025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46,687,312	99.8446	1,471,450	0.1551	1,500	0.0003

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45,101,352	99.6773	3,012,210	0.3176	46,700	0.0051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960,396	66.3550	1,499,550	33.6113	1,500	0.0337
6	关于公司担保事宜的议案	1,402,536	31.4368	3,058,910	68.5632	0	0.0000
7	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960,096	66.3483	1,499,850	33.6180	1,500	0.0337
8	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960,096	66.3483	1,501,350	33.6517	0	0.0000
9	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年-2025年)》的议案	2,988,496	66.9849	1,471,450	32.9814	1,500	0.033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丽

律师:李欲晓、丁航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德恒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二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见证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6日

证券代码:002063 证券简称:远光软件 公告编号:2023-028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6日(星期二)10:00

4.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珠海市港湾大道科技一路3号远光软件园会议室

5.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6月6日(星期二)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6月6日(星期二)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6. 主持人:董事长陈利浩先生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21名,代表股份496,257,72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1.2588%。其中: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9名,代表股份169,747,40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6922%。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2名,代表股份326,510,32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0.5665%。

(3)通过现场和网络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15名,代表股份27,254,90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7168%。

2.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所有议案均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非累积投票提案表决结果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股)	同意占比(%)	反对股份数(股)	反对占比(%)	弃权股份数(股)	弃权占比(%)
1.00	审议《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496,253,697	99.9992	4,032	0.0008	0	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27,250,871	99.9852	4,032	0.0148	0	0
2.00	审议《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496,253,697	99.9992	4,032	0.0008	0	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27,250,871	99.9852	4,032	0.0148	0	0
3.00	审议《关于签署金融业务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121,922,676	97.2980	3,385,790	2.7020	0	0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21,459,785	86.3727	3,385,790	13.6273	0	0
4.00	审议《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123,254,133	99.8883	4,032	0.0033	133,750	0.1084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24,707,793	99.4454	4,032	0.0162	133,750	0.5383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结果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情况	票数	票数占比(%)
5.00	审议《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5.01	选举朱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483,140,072	97.3567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24,979,083	91.6499
5.02	选举林武星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483,140,072	97.3567
		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24,979,083	91.6499

注:上表中“股份数”,指出席会议股东同意、反对、弃权对应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数量;总表决情况的“占比”,指出席会议股东同意、反对、弃权对应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数量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的“占比”,指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同意、反对、弃权对应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数量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票数”,指累积投票议案中,出席会议股东投给候选人的票数,总表决情况“票数占比”,指出席会议股东投给候选人的票数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票数占比”,指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投给候选人的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上述议案均为普通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3.赵桂林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朱辉先生、林武星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李金柱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4. 因中电财与公司控股股东国网数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同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第3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国网数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陈利浩先生、黄笑华先生已回避表决第3项议案。第4项议案与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利害关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关联股东国网数字科技控股有限公司、陈利浩先生、黄笑华先生、向万红先生、袁绣华女士、简露然先生已回避表决第4项议案。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2. 见证律师:洪玉珍、林中麟

3. 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有效,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 股东大会决议;

2. 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6日